

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绍兴市财政局 文件

绍市建设〔2022〕72号

关于发布实施《绍兴市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2022版）的通知

各区、县（市）建设局、财政局，上虞区建管中心，滨海新区管委会办公室、镜湖新区开发办综合事务部，各有关单位：

根据《财政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号）文件要求，结合2021年发布的《绍兴市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以下简称《基本要求》）的实施情况，对《基本要求》进行了修改和增补，现将《绍兴市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2022版）予以发布实施，《基本要求》试行期间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我们联系。

联系人：市建设局 堵林峰；电话：85141501

市财政局 王小炜；电话：85209605

附件：绍兴市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2022版）

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0月19日

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2年10月19日印发